

4. **喜见** 1982年4月16日按照公约第17条选出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二十三名成员,⁷⁸并且该委员会已开始工作;

5. **请** 秘书长向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提出关于公约的现况的报告。

1982年12月3日
第90次全体会议

37/168. 药品管制战略和政策

大会,

回顾 其 1981年12月16日第36/168号决议,其中通过了《国际管制药品滥用战略》和基本的五年行动纲领,⁷⁹这两份文件经麻醉药品委员会1981年2月11日第1 (XXIX)号决议加以讨论,并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1981年5月6日第1981/113号决定中决定将其递送大会,

又回顾 第36/168号决议第3段中要求麻醉药品委员会在现有的资源范围内成立一个工作组来审查、监测和协调《国际管制药品滥用战略》和行动纲领的执行,

还回顾 其 1977年12月16日第32/124号、1978年12月20日第33/168号、1979年12月17日第34/177号以及1980年12月15日第35/195号决议,

满意地注意到 麻醉药品委员会在临时基础上成立了所要求的工作组,

注意到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2年5月3日第1982/13号决议和麻醉药品委员会1982年2月8日第1 (S-VII)号决议,

1. **核准**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1 (S-VII)号决议所建议并载于委员会第七届特别会议报告⁸⁰的计划项目,以便于1983年在联合国现有资源范围内尽可能按照优先次序加以执行;

⁷⁸见 CEDAW/SP/3。

⁷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81年,补编第4号》(E/1981/24),附件二。

⁸⁰同上,《1982年,补编第3号》(E/1982/13),第三章,A节,第102和104段,以及B和C节。

2. **请** 委员会审查其工作组的报告,并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将审查结果向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

3. **敦促** 参加各项国际药品管制条约的所有会员国和非会员国以及关心药品滥用问题的专门机构和其他国际组织及私人机构进一步参与和支持与《国际管制药品滥用战略》和行动纲领有关的活动;

4. **又敦促** 会员国向联合国管制滥用麻醉药品基金捐款或增加其捐款,以确保《国际管制药品滥用战略》获得成功并有力地推动国际社会向国际毒贩和药品滥用现象进行的斗争;

5. **请** 秘书长将本决议案文及有关文件转送参加各项国际药品管制条约的所有会员国和非会员国以及所有有关的国际组织、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

1982年12月17日
第110次全体会议

37/169. 非居住国公民个人人权的国际法律保护问题

大会,

念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非居住国公民个人人权的国际法律保护问题的1973年5月18日第1790 (LIV)号和1974年5月17日第1871 (LVI)号决议,

回顾 人权委员会关于同一问题的1973年3月21日第8 (XXIX)号、⁸¹1974年3月6日第11 (XXX)号、⁸²1979年3月14日第16 (XXXV)号⁸³和1980年2月29日第19 (XXXVI)号决议,⁸⁴

又回顾 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1978年9月13日第9 (XXXI)号决议,⁸⁵

⁸¹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四届会议,补编第6号》(E/5265),第二十章,A节。

⁸²同上,《第五十六届会议,补编第5号》(E/5464),第十九章,A节。

⁸³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79年,补编第6号》(E/1979/36),第二十四章,A节。

⁸⁴同上,《1980年,补编第3号》(E/1980/13和 Corr.1),第二十六章,A节。

⁸⁵见 E/CN.4/1296,第二十七章,A节。

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根据其1980年5月2日第1980/29号决议, 决定将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特别报告员埃勒斯男爵夫人编写并经小组委员会修正的关于非居住国公民个人人权的宣言草案案文,⁸⁶连同会员国按照理事会1979年5月10日第1979/36号决定对案文提出的意见,⁸⁷一并递送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 并建议大会考虑通过一项关于该问题的宣言,

又回顾其1980年12月15日第35/199号和1981年12月16日第36/165号决议, 其中决定设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的工作组, 以完成拟订非居住国公民个人人权宣言草案,

审议了工作组的报告,⁸⁸

1. 注意到工作组的报告, 并且注意到该工作组虽已作了有用的工作, 但由于时间不够还不能完成其任务;

2. 请秘书长将第三十五、⁸⁹三十六⁹⁰和三十七⁹⁰届会议所设不限成员名额的工作组的报告转送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各主管机关和有关的国际组织, 请它们于1983年6月30日以前, 补充它们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79年5月10日第1979/36号决议提出的意见, 或根据上述报告提出新的意见;

3. 决定在其第三十八届会议设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的工作组, 以完成拟订非居住国公民个人人权宣言草案;

4. 希望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通过关于非居住国公民个人人权的宣言草案。

1982年12月17日

第110次全体会议

37/170. 改善所有移民工人的境况并确保其人权和尊严的措施

大会,

⁸⁶ E/CN.4/1336。

⁸⁷ E/CN.4/1354 和 Add.1-6。

⁸⁸ A/C.3/37/8。

⁸⁹ A/C.3/35/14 和 Corr.1。

⁹⁰ A/C.3/36/11。

重申有关国际保护人权问题的各项基本文书特别是《世界人权宣言》、⁹¹关于人权的各项国际公约、⁹²《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⁹³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⁹⁴所揭示的原则和标准具有永恒的正确性,

考虑到在国际劳工组织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范围内所确立的原则和标准, 以及联合国其他专门机构和各个机关所进行的有关移民工人及其家属的工作的重要性,

重申虽然有了一批已经确立的原则和标准, 但仍需要进一步努力改善所有移民工人及其家属的境况并确保其人权和尊严,

回顾其1979年12月17日第34/172号决议, 其中决定设立一个向所有会员国开放的工作组, 负责拟订保护所有移民工人及其家属权利的国际公约,

又回顾其1980年12月15日第35/198号和1981年12月16日第36/160号决议, 其中延长了起草保护所有移民工人及其家属权利国际公约工作组的任务期限, 并请其继续工作,

审查了工作组1982年5月10日至21日第二届闭会期间会议所作的进展,

又审查了大会本届会议期间工作组的报告,⁹⁵

1. 注意到起草保护所有移民工人及其家属权利国际公约工作组的报告; 对工作组完成其任务到目前为止所作的重大进展表示满意;

2. 决定工作组应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3年第一届常会之后立即在纽约再举行一次为期两周的闭会期间会议, 以便尽快完成任务;

3. 请秘书长把工作组的报告转送各国政府, 使工作组的成员可在1983年春季举行的闭会期间会议中继续工作, 并转递该次会议的成果供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审议;

⁹¹ 第217A(III)号决议。

⁹² 第2200A(XXI)号决议, 附件。

⁹³ 第2106A(XX)号决议, 附件。

⁹⁴ 第34/180号决议, 附件。

⁹⁵ 见 A/C.3/37/7 和 Corr.1 和 2。